重要日期摘要

一、報名日期：

114 年 1 月 2 日(09:00)至 114 年 1 月 15 日(24:00)止。

本甄試一律採「網路報名」，請於報名期限內至甄試網站完成報名(網址：https://service.taipower.com.tw/recruit)。甄試簡章建置於上述網站，請自行上網列印，不另販售。

二、繳費期限：

114 年 1 月 17 日(24:00)止。

於上述期限內完成繳費，始完成報名手續。

三、入場證(含考試注意事項)開放查詢及列印日期：

114 年 4 月 24 日。

報考人請自行至甄試網站查詢入場證，直接列印後憑證應考，不另寄發紙本入場證。

四、初(筆)試日期：

114 年 5 月 4 日(星期日)。

試場分配情形及其他應行公布事項，將於 114 年 4 月 29 日公告在甄試網站，並於考試前 1 日在臺北、臺中、高雄、花蓮 4 個考區之各考場公布，請事先查明試場及座位。

五、公布試題及測驗式試題答案日期：

114 年 5 月 5 日。

六、試題或答案疑義提出期限：

114 年 5 月 5 日至 114 年 5 月 7 日。

應考人對初(筆)試試題或公布之測驗式試題答案，如有疑義時，應於上述期限內至甄試網站下載試題及答案疑義處理申請表，以書面申請。

七、參加複試人員名單預定公告日期：

預定 114 年 7 月 15 日在甄試網站公告參加複試人員名單，惟實際公告日期視本甄試委員會之決議而定。參加複試人員名單公告後，應考人可自行至甄試網站查閱初(筆)試成績及結果，不另寄發紙本成績單。

八、複查成績提出期限：

參加複試人員名單公告之日起 3 日內(預定為 114 年 7 月 17 日前)，至甄試

網站下載成績複查申請表，以書面申請。

九、複試日期：

預定 114 年 8 月 5 日起在臺北地區舉行，實際日期以甄試網站最新公告為準。**參加複試人員可自行至甄試網站查詢複試資訊，不另寄發紙本通知單。**

綜合行政類(限身心障礙人員報考)複試地點及時間將另行寄發紙本通知單。

十、錄、備取人員名單預定公告日期：

預定 114 年 9 月 10 日在甄試網站公告榜示，惟實際公告日期視本甄試委員會之決議而定，如有更動，將另於甄試網站公告。

十一、報到訓練預定日期：

預定於 114 年 10 月中旬開訓，因訓練設施容訓量因素，部分類區視訓練編班情形可能分梯開訓或逕依甄試總成績分發單位工作訓練。備取資格：電力技術人員為開訓 15 日以內有效，綜合行政人員為榜示之日起 3 個月以內有效，綜合行政類(限身心障礙人員報考)為榜示之日起 6 個月以內有效，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遞補者，即取消參加訓練及進用之資格。